

单身母亲溺爱儿子终酿苦果

沈慧芳是一位单身母亲。14年前，儿子13岁时，丈夫在突如其来的车祸中去世，她从此与儿子过着相依为命的生活。儿子从小身体不好，沈慧芳因此特别宠爱儿子，结果儿子在不知不觉中对她产生了深深的依赖，20多岁也不找工作，而且千方百计阻止她再婚……

沈慧芳很伤心，后悔如果当初不是过于溺爱儿子，又怎么会落到今天这样的地步呢？2008年10月，沈慧芳前往法院咨询，准备将儿子告上法庭，找回自己追求自由和幸福生活的权利，并希望儿子能真正长大起来，学会独立生活。然而，沈慧芳的良苦用心能得到儿子的理解吗？

丈夫突逝后母爱渐迷失

沈慧芳今年48岁，年轻时曾是成都一家出租车公司的女驾驶员，1994年9月的一天，沈慧芳的丈夫开车去龙泉时发生了车祸，因抢救无效而死亡。突如其来的打击几乎让沈慧芳彻底崩溃，可看见儿子哭得像泪人一样，她明白丈夫走了，自己就是儿子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她要将儿子抚养长大，这也是对丈夫在天之灵的交待呀。

沈慧芳的儿子叫贺浩，从小身体就不好，三天两头送医院，沈慧芳心疼儿子，于是在儿子身上倾注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几年后，贺浩快上高中了，他回家仍然什么事都不做，甚至有时候洗澡也要沈慧芳帮忙。后来，沈慧芳索性连出租车也不开了，辞职回家做了儿子的“专职保姆”，母子俩全靠过去积蓄生活。

2001年7月，贺浩高考只考了200多分，最终被自贡师范学校录取。于是，沈慧芳干脆在儿子就读的学校外租下一间民房，母子俩又生活在了一起。

2004年夏天，贺浩从学校毕业后，对沈慧芳说要去外地闯荡。沈慧芳很高兴，认为儿子真正长大了：“好呀，妈妈也回成都重新工作。”

这年8月，贺浩去了上海打工，沈慧芳则回到成都，在朋友的介绍下去一家公司开车，并认识了一个叫周国华的男人。周国华中年丧妻，他对沈慧芳特别体贴，两人很快建立了恋爱关系。孰料，3个月后，沈慧芳突然接到儿子打来的电话，说他不想再在上海打工了……沈慧芳打算去上海把儿子接回成都，但周国华说：“你太溺爱儿子了，年轻人在工作上累一点算什么呢？”周国华的话不无道理，但沈慧芳还是悄悄地给儿子汇去了一笔钱，叫贺浩在上海再坚持几个月。

2005年初，贺浩终于做了逃兵，从上海返回成都。刚走进家门，看见儿子又瘦又黄，一头乱发，沈慧芳眼中的泪水一下子流出来：“儿呀，你怎么成了这个样子？”贺浩回答妈妈：“我很累，我再也不去打工了。”

春节后，贺浩仍旧整天呆在家里，不是上网打游戏就是蒙头大睡，沈慧芳依然迁就儿子，但周国华多次提醒她：“你这样宠爱贺浩，只会害了他一辈子。”终于，周国华的提醒让沈慧芳有所清醒，她开始催促儿子去找工作。

沈慧芳很快发现，贺浩对她说的话已完全听不进去。俗话说“养儿防老”，可儿子20多岁还要依靠她，这样下去怎么办？好几次，在和过去的姐妹们聚会时，姐妹们便安慰她说：

“老伴老伴，老来做伴，只要周国华真心对你好，有他陪伴你，你还怕晚年没依靠？”这样的话听多了，沈慧芳开始把更多的心思放在周国华的身上。这样一来，贺浩更加不满，他固执地认为是周国华抢走了他的妈妈。尽管这时候两人还没见过面，贺浩就对周国华有了几分怨恨。

刁蛮儿子让慈爱母亲身心俱伤

2006年5月19日，沈慧芳过生日，她特意邀请周国华到家中来做客。可晚上，贺浩也带了一个女孩回家，说是自己的女友。沈慧芳大吃一惊，她将贺浩叫进卧室，严肃地问道：“我怎么从没听说过有女朋友？”贺浩回答：“你和姓周的男人的事，不是也没问过我吗？”

沈慧芳意识到她和周国华的感情一定会遭到儿子的反对，如此一来，她陷入了更加痛苦的境地。

不久，周国华向沈慧芳提出分手：“你过去太宠爱孩子，如今在孩子面前又表现得过于懦弱，我们将来根本就不会过上好日子。”周国华说完之后转身要走，沈慧芳突然上前拉住他的手恳求道：“老周，你能再给我一个机会吗？我对你的感情是真挚的呀。”看见沈慧芳眼中竟有了泪水，周国华一阵难受：“慧芳，你要明白，贺浩的做法仅仅是针对我，我可以忍受。但问题是对他再也没有起码的尊重，这样的孩子你如果再迁就他，你知道将来的后果会是什么吗？”周国华的一番话让沈慧芳心乱如麻：“你能让我冷静地想一想吗？”

接下来几天，沈慧芳一直在思考着儿子的问题，她决定不能再像过去那样对儿子百依百顺，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叫儿子从家里搬出去，培养儿子

的独立生活能力。

沈慧芳将贺浩的衣服收拾好，全都放进皮箱里。那天中午，贺浩兴冲冲地回家，刚进家门就看见客厅里有个皮箱。沈慧芳说：“小浩，你今年26岁了，妈妈不能照顾你一辈子呀，妈妈想让你从家里搬出去住……”贺浩大声打断了她的话：“你难道真是有了男人就要赶儿子走，天底下我就没看见有哪个做妈的人像你这样狠心？”

沈慧芳气得浑身发抖。这时候，贺浩又“扑通”一声跪在沈慧芳面前：“妈，不要赶我走！”沈慧芳毕竟不是铁石心肠的女人，儿子的恳求又让她软了下来。

2007年6月的一天，沈慧芳送货去彭州时遭遇车祸，住进了彭州市人民医院。周国华匆匆赶到彭州，却迟迟不见贺浩，直到晚上贺浩才和女友出现在医院。周国华很愤怒：“你妈妈住院快一天了，你怎么现在才来？你可是她唯一的亲人呀。”贺浩却冷冷地回答：“既然我是她唯一的亲人，你又用得着这样着急吗？我妈又没死。”

周国华被彻底地激怒了，他抬手打了贺浩一个耳光：“你胡说什么？”

周国华的这个耳光也让贺浩恼怒不已，他立即想要冲上去和周国华打一架。女友紧紧地抱住了贺浩，才使他没和周国华发生更大的冲突，但这件事让两人的关系变得更加水火不容。

赶走儿子只为纠正溺爱的错误

这次受伤之后，沈慧芳的身体受到了很大损害，但贺浩还是不懂得如何体贴妈妈，依然要沈慧芳在生活上照顾他。

一个星期天的下午，周国华去看沈慧芳时，见沈慧芳正在吃力地打扫卫生，于是上前

抢过沈慧芳手上的扫把说：“你坐下休息吧，让我来扫。”接着，他提出要搬来和沈慧芳住在一起：“你的身体不好，有我在身边你也能有个依靠呀。”

沈慧芳摇摇头：“不行呀，小浩一定不会同意。”“慧芳，你难道做什么事都要由儿子摆布吗？”周国华一脸诚恳，沈慧芳终于点头同意了。

2008年1月18日，周国华正式搬入沈慧芳的家中，他们开始了同居生活，而周国华也就从此成了贺浩的眼中钉。

4月的一天，贺浩突然向沈慧芳提出要将女友带回家住。沈慧芳一愣：“你们还没结婚，怎么能住在一起呢？”贺浩回答：“什么叫没结婚就不能住在一起，你和那个姓周的男人结婚了吗？”沈慧芳半天回答不上来。几天后，贺浩和女友也开始了同居。沈慧芳每天要做的家务事更多了。

8月的一个星期天，贺浩和女友带了一帮朋友回家，又是唱歌又是打牌，把家里搞得乌烟瘴气，沈慧芳一整天都不得安宁。傍晚时，周国华终于忍耐不住，对贺浩说：“你妈的头疼得厉害，一天没休息，叫你的朋友们改天再来玩吧。”贺浩却“嘿嘿”一笑回答：“别拿我妈妈做挡箭牌，明明就是你不习惯，你可以搬走呀。一大把年龄的人了，还喜欢吃女人的软饭。”

周国华做梦也没想到贺浩会如此羞辱自己，他气得半天没说出话来。沈慧芳从卧室里走出来，她拉住周国华的手说：“老周，是我不好，我教子无方呀……”周国华叹息一声：“慧芳呀，要是你之前能听我的话，叫他搬出去独立生活，如今又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呢？”贺浩听说把自己赶出去的想法果然是周国华的主意，他更加恼羞成怒：“我就说妈妈为什么

要把我赶出家门，原来真是你从中使坏。滚，快从我家里滚出去。”沈慧芳再也听不下去了，她上前狠狠打了儿子一个耳光：“闭嘴，真正应该从这个家里滚出去的人是你……”

这次，沈慧芳下定决心要将儿子赶出家。贺浩看出母亲是铁了心，便没再像往常一样恳求，只是冷冷地说：“你要我搬出去可以，但你要敢和那个姓周的男人结婚，让他骗取我爸爸留下的财产，我往后就再不会认你，你就算死了也和我没关系。”

一手抚养长大，倾注了自己全部生命和心血的儿子，竟说出如此绝情的话，沈慧芳伤心欲绝：“随你的便吧，就当我没有生养过你。”

10月21日，沈慧芳前往成都市锦江区法院咨询能否与贺浩断绝母子关系。随后，她又委托律师写了一纸诉状。诉状中，沈慧芳要求已长大成人的儿子贺浩搬出去，而且从今往后没有得到允许，不能以任何名义回来对她的生活进行骚扰。贺浩知道，如果真与母亲对簿公堂，也会百分之百输官司，他最终答应了沈慧芳的要求。

11月2日，笔者前往沈慧芳家采访，看见贺浩并没搬走。对此，沈慧芳说，短时间要找合适的住房不容易，因此她决定再让儿子住到明年春节。“我这样做，周围也有人不理解，说我对儿子过于狠心。但我不要这样做，他能长大、能真正懂事吗？在孩子的教育上，我已经犯了很多错误。不能一错再错了，要不会害了他一辈子。”采访结束时，沈慧芳这样说——也许发生在这位单身母亲身上的故事，正是如今许多溺爱孩子的父母们所应该吸取的教训。文中人物为化名未经许可，谢绝转载、上网 杨嘉利

抗战胜利后民国官场的腐败

1945年8月，抗战取得了胜利，国民党向各大城市派出特派员或接收委员，接收敌伪资产，是为“接收大员”。这些人的所作所为，被民众百姓讥为“劫收大员”。一个“劫”字，道尽了抗战胜利后民国官场的腐败！

“接收大员”大发“胜利财”

“行政院长”宋子文一心要掌握接收大权，于1945年10月，签呈蒋介石批准，成立“行政院收复区全国性事业接收委员会”，由“行政院”副院长翁文灏主持，负责一切属于“行政院”职权范围的接收和处理工作。在争夺接收权上宋子文占了上风。但军政之间对于敌伪资产的争夺并没有停止，仍是互不相让。蒋介石亦无可奈何。

这批在大后方早就受到经济困扰而又心羡眼红大批敌伪财产的党政军官员，成了国民政府派遣的“接收大员”，到了所接管的城市后，觉得机会来了，“一朝权在手，就把令来行”，都想趁接收之机大捞一把，于是形成大官大捞、小官小捞、无官不捞的局面。

这些“接收大员”白天忙于抢占洋房、汽车、商店等敌伪资产，化公为私，其捞钱的手法无奇不有，光怪陆离，花样翻新，查不胜查。晚上则纵情于享乐腐化之中。那时，不论是南京，还是上海，抑或北平、天津，

每到夜幕降临，酒吧舞厅灯红酒绿，轻歌曼舞，门前排了一字长蛇阵的各式各样的小汽车，出入者不是这个“长”，就是那个“员”。钱来得容易，花起来也不心痛。一掷千金，还连呼：“值得值得！”一顿饭吃掉农民一年的收入，还大呼小叫：“便宜便宜！”官员们称这种大吃大喝为“胜利筵席”，所得资产称为“胜利财”。

这些党政军官员晚上出入歌舞厅，忙于从这个美貌女子处跑到另一个妙龄女郎处。这些女子有的是敌伪机关的女秘书，有的是敌伪人员的娇妻美妾。“接收大员”“金屋藏娇”多的有五六个，可仍不满足其荒淫无耻，还时不时去妓院寻欢作乐。而大大小小的汉奸为了逃避惩治，不惜巨款向“接收大员”贿买倒填时间的委任状，于是一夜之间许多汉奸都变成了“地下工作者”。

小公务员的日子不好过

到国民政府还都后，贪污之风日炽，犹如汽车猛然爬上陡坡后又急剧驶向坡下，要刹车已经是刹不住了，刹猛了势必翻车，轻轻刹吧，不见任何效果。上行下效，国民政府的腐败已成了“艾滋病”。到了1947年、1948年，国民政府机关之风气更是江河日下，一发不可收拾。可以说是“无官不贪、吏不污”了。

话虽如此说，不过一般的小公务员无权无势，想贪也贪不了。随着物价上涨，小公务员的日子并不好过。1948年5月

27日《大公报》登载了一篇描写小公务员生存状态的“三字经”。全文如下：

职员小，薪金少；下班迟，上班早。公事忙，做不了；管外勤，两头跑。自行车，倒方便；无钱买，可怎样。腿跑酸，脚走痛；若有误，定吃碰。办事情，时小心；稍失慎，祸即临。做内勤，事更忙；管杂务，事无专。对上级，常媚笑；若触怒，饭碗掉。最高兴，三十号；领月薪，心正跳。扣预支，剩无多；不许借，可奈何！借人债，须还清；再拖欠，理难通。老少衣，破烂穿；欲购置，无钱买。米面涨，柴炭贵；去正大，谁不会！听听价，估估钱；思生计，实艰难。电灯费，街派摊；灰渣费，花样繁。妻肚大，将临盆；囊无钱，该怎哩！朋友到，少烟茶；羞答答，难说话。身得病，卧在床，医与药，都无钱。父年迈，母高龄；遭不幸，怎能行。子须婚，女当嫁；力不足，怎招架。亲或友，邻或朋；遇婚丧，难圆情。逐宗项，俱为杂；细思想，心实伤。妻啼哭，子女闹；小职员，心烦躁。声声喊，不得不；处此世，无处告。苦在心，强作笑；写几句，略解嘲。

文中提到的“正大”，是太原的一家大饭店。

小公务员的日子，不论是物质生活还是精神生活都不好过，于是便“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混日子的越来越多。

国民党中央党部的少数良心未泯的官员这样说：“全国（小）公务员、教职员和大多数老百姓都生活不下去了，灾祸人祸，物价高涨，大家都在死亡线上挣扎。此时强者铤而走险，

弱者转死沟壑。”南京中央政府的一位高官则说得更具体：“在职的公务员，个个忙乱，精力分散。小公务员是忙于柴米油盐，有权力的公务员是忙于妻子财产，精力另有所托，另有所耗，于是大家对公事敷衍塞责，任何问题不能解决。”

百姓编民谣讽刺国民党腐败

国民党整个彻底腐败，突出表现为两点：一是高高在上的蒋介石的专制独裁，形成一切唯上，下级在上级面前无一不是唯唯诺诺；二是下边的官员腐化堕落，对上不讲真话，对下能压则压，不能压则糊弄。地地道道是“一级骗一级，一直骗到‘行政院’；一层压一层，一直压到老百姓”。老百姓痛恨至极，又苦于无法可施，便编了歌谣揭露和讽刺国民党的腐败。

其一：半分责任不负，一句真话不讲，二面做人不着，三民主义不顾，四处开会不绝，五院兼职不少，六法全书不问，七情感应不灵，八圈麻将不够，九流三教不拒，十目所视不怕，百货生意不断，千秋事业不想，万民唾骂不冤。

歌谣对国民党党政官员的恶劣形象，作了淋漓尽致的刻画。

其二：迟迟上班签个到，摆摆龙门说说笑；理理抽屉磨磨墨，写写私函看看报；会会客人谈谈心，解解大便屙屙尿；打打电话喝茶，马马虎虎办办稿；等因奉此未完结，匆匆忙忙下班了；下午姗姗再来时，照例依然那一套；如此这般啥子官，待遇却比我的好；我欲把酒问青天。

天，天下公平事何少？

歌谣尽情揭露了国民党党政机关官僚主义严重、毫无效率可言的一派颓废和互相攀比、既要少干事又要高待遇的现象。

与国民党有权利的官员贪污、小公务员混日子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广大劳动人民的食不果腹，衣不遮体。尤其是广大农民更是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国民政府在农村的统治机构县政府以及区、乡公所，只管对农民抽、扒、勒、抢，把农民的膏血都收尽了，广大农村流传“民国万税”的口头禅。

1946年12月24日，寒潮侵袭上海，从24日到29日，6天共冻死545人，而27日这一天就冻死了125人。报上登载了一乞丐对记者说的一段尽吐怨恨的话：“待他日，须学那豺狼虎豹，专奸淫，专抢掠，专焚杀，专事凶暴，专做贪赃枉法，专祸国殃民，就拼着游街悬首，虽砍了还落个快活终身。”国民党已是坐在火山口上，离其灭亡的日子不会太远了！

官场潜规则逼死抗日老将

1948年3月，蒋介石决定在南京召开行宪国民大会。所谓行宪，就是按照《中华民国宪法》选举总统，实行总统制。为了使会议代表耳目一新，南京政府决心好好地把市容加以“整饬”，其内容之一是下令凡市区内之难民，概由巡警负责将他们一律驱之城外，并封锁其棚户，不许回家。有人写打油诗讽刺之：“街头巡警通宵忙，全市难民都扫光。代表刚来民

众去，可怜棚户太凄凉。”

25日，行宪大会在南京开幕，出席代表1679人，蒋介石主持会议并致开幕词。其中不少代表滥竽充数，毫无作为，甚至无所用心，在会场上呼呼入睡。有位山西农民代表叫贺敏，目不识丁，却登台演说，痛陈农民苦况，博得大会不少掌声。次日，报纸上登载了一首诗：“仗马寒蝉中睡魔，堂堂白日坐销磨。文盲尚有山西老，犹为农民诉苦多。”

东北抗日老将孔宪荣，有一袭名贵的貂皮大衣，其上司眼红，开口向其索要，遭到他的拒绝，这位上司便与南京军政部某些要员串通起来，将其所部裁编。孔宪荣悒悒生气，此次来南京参加行宪大会，试图恢复编制。经过一个多月的努力也未能如愿，越想越窝火，遂于会议期间自杀身亡。有人写诗：“吞胡老将气如虹，讵料一貂嫌事功。成败辽东关大计，敢陈尸谏效愚忠。”国民党高级官员勒索下属，乃是家常便饭事。孔宪荣乃一介武夫，不谙官场潜规则，自认为自己在战场上出生入死，不信此邪，结果遭遇勒索却无处申冤，落得个自杀身亡。俗话说，“兔子不吃窝边草”，可国民党官场中的这类“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子，虾子吃烂泥”的强取豪夺早已是官场潜规则，其腐败黑暗由此可见一斑。

1949年，国民党终于兵败大陆，蒋介石只有“仓皇辞庙”，“垂泪对宫娥”了。按上面的情况说，国民党是自己把自己打败的。

赵映林 摘自《文史精华》